

证券代码：838570

证券简称：豫王建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4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召开地点为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长春总部基地 D 区 B3A 栋豫王建能总部 6 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伟杰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6,779,49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792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779,49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情况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###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吉林攸同律师事务所

###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孟伟一、盖楠南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出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  
《吉林攸同律师事务所关于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  
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5 日